

证券简称：方大炭素

证券代码：600516

公告编号：2016—068

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11月17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

因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，经综合考虑，公司拟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确定审计报酬事宜。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专项披露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二、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为提高资产运营效率，降低管理成本，公司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—葫芦岛方大炭素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。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专项披露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三、关于召开方大炭素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公司定于2016年12月6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专项披露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11月18日